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

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日）有效。

本公司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核实评价。
现将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评估报告汇报如下：

一、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的目标和内部控制建立遵循的原则：

(一)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的目标

-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 3、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 4、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 内部控制建立遵循的原则

- 1、内部控制制度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
- 2、内部控制应当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企业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 3、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 4、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 5、内部控制应当与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 6、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二、本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考虑了以下基本要素：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五项要素：

（一）内部环境

内部环境是公司实施内部控制的基础。公司已经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财务总监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规定》等内部控制制度，并规定《重大决策管理办法》、《重大人事推荐、委派、聘任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制度。公司建立的决策机制能够正确、及时、有效地对待和控制经营风险及财务风险，重视企业的管理及会计信息的准确性。多年来公司一直秉承“风正务实、从严管理”的经营理念，积极创造良好的内部环境，以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

（二）风险评估

风险评估是企业及时识别、系统分析经营活动中与实现内部控制目标相关的风险，合理确定风险应对策略。针对行业特点，公司制订了交通运输、市政管理、燃气输送、污水处理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预案，确保及时周全地处理各种突发事件。公司使用了财务电子系统、燃气管网GIS地理信息动态管理系统、燃气表务管理系统、账务中心信息平台系统等计算机应用系统，并制定了较为严格的计算机应用及安全管理制度，制定了相关操作规范和权限设置规定，并对网络安全管理、应急处置方案及有关电脑设备日常维护管理做出相关规定；公司在对污水处理的各种监测表实行了动态管理，确保污水处理的正常运转，同时，对新成立的徐州大众源泉环境产业有限公司和上海大众集团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的管理也纳入到了日常系统管理之中。通过日常管理和监督、内部审计、外部审计等方式形成了动态的风险评估机制，在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时，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相关信息，及时识别和充分评估在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包括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并考虑可以承受的风险水平，以合理设置内部控制或对原有的内部控制进行适当的修改、调整，采取相应的策略，确保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三）控制活动

控制活动是企业根据风险评估结果，采用相应的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之内。公司采取的控制措施主要有不相容职务相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预算控制、营运分析控制和绩效考评控制等。

1、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通过制定一系列的规章制度，梳理了业务流程中所涉及的不相容职务，对采购、财务、固定资产等重要循环的职责岗位实施了相应的分离措施，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

2、授权审批控制：

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规避经营风险，明确公司重大投资、财务决策的批准权限与批准程序，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和内控管理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规定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3、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制定了财务会计岗位设置、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的管理程序。公司财务部内部实行分工负责制，设财务经理、财务主管、统计会计、核算会计、出纳等岗位，保证了会计资料的真实完整。

4、财产保护控制：

公司建立了财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采取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和不定期相结合盘点、账实核对等措施，确保了公司财产的安全。

5、预算控制：

公司实施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将母公司及子公司从事的各项经济活动全部纳入预算，明确了各责任单位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规范了预算的编制、审定、下达和执行程序，强化预算约束。母公司设立了预算管理委员会，统一管理

协调企业预算工作。

6、运营分析控制:

公司建立了全面、严格的运营情况分析制度，各业务部门综合运用生产、投资、筹资、财务等方面的信息，通过因素分析、对比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定期开展运营情况分析，发现存在的问题，及时查明原因并加以改进。

7、绩效考评控制:

公司建立和实施了全面的绩效考评制度，科学设置了考核指标体系，对企业内部各责任单位和全体员工的业绩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以及职务晋升、评优、降级、调岗、辞退等的依据。

（四）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一系列针内部和对外的信息交流与沟通制度，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在内部信息与沟通方面，公司制定了一套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及规范性文件，包括信息工作管理规定、计算机管理及系统安全管理规定、保密规定、员工礼仪规定等，并积极创造条件保证信息与沟通渠道畅通，使公司能够及时、准确地收集与内部控制相关的信息，使公司各层级、各单位、各岗位的员工都能方便查阅和获得与其工作相关的文件和制度，获取相关工作信息，并用于指导工作，使公司的价值观念、经营理念、企业文化等能够得到有效贯彻落实。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原则、内容，信息披露的传递、审批程序和审批流程，以及信息披露的权限与责任划分。公司证券事务管理人员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具体的信息披露管理职能，负责收集和汇总各部门、各公司的生产、经营、投资、财务、人事等信息；严格按照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的文件规定，及时、准确、公平、真实和完整地完成了信息披露工作。同时，证券事务管理人员负责日常的问答咨询、投资者来访、与各股东之间的联系工作，及时、真实、完整地向股东和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资料和相关公司信息，并根据公司实际需要组织了投资者见面会、推介会。此外，证券事务管理人员还通过新闻媒体等各种渠道积极进行外部信息的收集工作。

（五）内部监督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和经理层组织领导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进行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和监督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有效实施情况。公司成立了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工作小组，负责内部控制的日常检查监督工作；公司还制定了《内部审计管理规定》，设立了内部审计机构，配备专职内部审计人员，明确了内部审计机构在内部监督中的职责权限，尤其是在内部控制中监督中的职责和权限，规范了内部监督的相关程序、方法和要求，内部审计在公司经营管理及内部控制的监督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三、内部控制自我评估结论

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有序开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和经营目标的实现；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财务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以及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能够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开、公平、公正的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证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四、本评估报告于 2011年4月13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 年 4 月 15 日